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
成（货物类）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510107202100130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
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共同编制
二〇二一年六月

目 录

第 1 章 投标邀请	4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7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2.2 总则	10
2.3 招标文件的构成	12
2.4 投标文件	13
2.5 开标、评标和中标	19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0
2.7 投标纪律要求	21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22
2.9 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融资	24
第 3 章 投标文件格式	25
3.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5
3.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26
3.3 开标一览表封面格式	27
3.4 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28
3.5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29
3.6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30
3.7 分项报价明细表（实质性要求）（如有）	31
3.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实质性要求）	32
3.9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实质性要求）	33
3.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4
3.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5
3.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3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36
3.13 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实质性要求）	37
3.14 技术参数响应表（实质性要求）（货物类的采购项目提供该表）	38
3.15 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39
3.16 声明函（实质性要求）	40
3.16 知识产权声明（实质性要求）	42
3.17 技术、服务、商务应答附表	43
第 4 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44
第 5 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45
第 6 章 资格性审查	54
第 7 章 评标办法	58
7.1 总则	58
7.2 评标方法	58
7.3 评标程序	59
7.4 评标细则及标准	64
7.5 评分办法	64

7.6 评分标准	64
7.7 废标	71
7.8 定标	71
7.9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72
7.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72
第 8 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74

第1章 投标邀请

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受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 委托，拟对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成（货物类）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成（货物类）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510107202100130

三、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表号：(2021) 0827。预算品目：信息系统集成（货物类）。预算金额：75 万元，其中包件 1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络教室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25 万元，包件 2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智慧黑板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

四、招标项目简介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详细的服务、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见第 5 章。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投标人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强制性条件；

(二) 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1.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3.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4.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公告期限(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1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8 日 9:00 至 17:00。

(二) 公告期限：2021 年 7 月 2 日至 7 月 8 日。

七、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线上领取：1、供应商提供报名资料：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报名登记表》。供应商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供应商报名登记表》。注：以上资料请提供 pdf 版本或 jpg 格式的电子照片（电子照片像素不小于 200k、不大于 3Mb）。报名资料必须清晰可辨，模糊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资料可被视为无效资料，责任以及由此带来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报名途径：供应商将 pdf 版本或 jpg 格式的电子照片的报名材料于报名截止时间之前发送至报名邮箱：wuhouzhengfucaigou@vip.163.com。报名供应商发送邮件成功后，请联系电话 028-85559596 确认，完成报名。

现场领取：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带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带身份证原件复印件（核原件收复印件）前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武侯区市民中心 2 栋 5 单元 5 楼 515 室办理领取标书的相关事宜。

八、招标文件获取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武侯区市民中心 2 栋 5 单元 5 楼 515 室现场领取。（采购中心原则上在供应商报名成功当天，将招标文件电子版发送到《供应商报名登记表》中登记、提供的 E-Mail 邮箱中，供应商免费获取，自行下载打印。）

九、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北京时间)

(一)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0:00 至 10:30。

(二)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 年 7 月 23 日上午 10:30。

(三) 投标文件应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不接受以电子邮件、传真及邮寄方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十、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

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武侯区市民中心 2 栋 5 单元 5 楼开标室。

十一、本投标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十二、政采信用担保融资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标的中小企业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 号）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增补“蓉采贷”政策合作银行及做好相关工作的通知》（成财采发〔2020〕20 号）。

十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新苗东街五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28-68101382

集中采购机构：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武侯区市民中心 2 栋 5 单元 516/517 室

项目联系人：黄芙娜

联系电话：028-85557213

集中采购监督机构：武侯区财政局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武科西五路 360 号武侯区市民中心 2 栋 5 单元 801 室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8-85558345

第 2 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u>75</u> 万元。本项目共计 2 个包，其中包件 1 采购预算为 <u>25</u> 万元，包件 2 采购预算为 <u>50</u> 万元。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投标。
2.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 为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采购标的包件 1、包件 2 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u>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u>
3.	投标文件份数 (实质性要求)	1、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 2、投标文件（资格审查部分）单独密封，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资格审查部分的正、副本可单独密封，也可以密封在同一包装内）； 3、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单独密封，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二份（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的正、副本可单独密封，也可以密封在同一包装内）。 要求：若本项目有分包，投标人同时参与两个及以上包件投标的，各包件投标文件均需按上述要求单独制作、递交。
4.	投标有效期 (实质性要求)	开标后 <u>120</u> 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
5.	联合体投标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符合招标文件 2.4.10 要求
7.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标注	符合招标文件 2.4.11 要求
8.	更正信息 (如有)	本项目更正信息（如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请供应商随时关注并下载运用到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未及时下载运用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实质性要求)	<p>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所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的成本价格报价。</p> <p>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算术平均价 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10.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的货物(含服务)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p>1、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和微型企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货物(含服务)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投标文件中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p>
1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p>1、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监狱企业提供的货物(含服务)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p> <p>2、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p>

13.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无线局域网（如涉及）	<p>一、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本文件关于节能、环保产品的品目清单分别以《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所发出的品目清单为准]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响应文件无效。（实质性要求）</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照第七章评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二、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5〕366号）的规定，采购人用财政性资金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应当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投标人的投标产品须符合无线局域网 GB15629.11 系列国家标准的相关要求。（实质性要求）</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将按照第七章评分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14.	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1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中标供应商凭单位介绍信（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免费领取中标通知书。

18.	对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和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及标准的询问、质疑	向采购人提出，并由采购人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联系人、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19.	对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除资格审查）的询问、质疑	向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提出，并由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按相关规定作出答复。（联系人、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20.	投标人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成都市武侯区财政局。（联系人、联系方式、联系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21.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武侯区财政局备案。
22.	进口产品（如采购内容中涉及货物采购的） （实质性要求）	1、招标文件中未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拒绝进口产品的投标，投标文件中提供了进口产品的，该投标文件无效。 2、招标文件中载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允许国产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23.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蓉采贷”）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中标的中小企业无需提供财产抵押或第三方担保，凭借政府采购合同可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具体内容详见《成都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成都分行营业管理部关于印发〈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和〈成都市级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实施方案〉的通知》（成财采[2019]17号）和《成都市财政局关于增补“蓉采贷”政策合作银行及做好相关工作的通知》（成财采发〔2020〕20号）。
24.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采购人如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2.2总则

2.2.1 适用范围

-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采购人或武侯区采购中心享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和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采购人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2.2.2 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和“甲方”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武侯区各街道办事处、区级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

二、“集中采购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集中采购机构是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简称“采购中心”，为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的组织方。

三、“投标人”和“乙方”系指在采购中心报名登记备案并领取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服务的供应商。在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系指其主要负责人或负责人；投标人为自然人，“法定代表人”系指其本人。

四、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期间以时、日、月、年计算。期间开始的时和日，不计算在期间内，而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间届满的最后一天是节假日的，以节假日后的第一日为期间届满的日期。

五、本招标文件中，查询“中标候选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事项，查询期为参加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前10年内。

六、本招标文件各部分规定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

2.2.3 合格的投标人（实质性要求）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 二、按照招标文件“投标邀请”中第六、七、八条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

2.2.4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

2.2.5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包括但不限于），其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

- 一、未在采购中心报名登记备案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三、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四、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而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
- 五、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六、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七、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八、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6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两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成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不同投标人不得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投标人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技术服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说明：无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所有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本项目包件1核心产品为：云服务器、学生云终端机、24口交换机。本项目包件2核心产品为：智慧黑板、教学软件。

五、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采购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产品宣传资料以佐证其投标产品技术参数的，供应商应对其提供的产品宣传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得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产品宣传资料。经过调查核实或者检测检验，供应商投标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与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产品的宣传资料标注的技术参数不一致的，有权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规定进行处罚。

六、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得在获取采购文件过程中，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或者在开标、评审现场，或者在确定采购结果过程中等，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误导性信息，损害其他供应商的商业信誉、商品声誉。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编造、传播虚假信息或者误导性信息，损害其他供应商的商业信誉、商品声誉的，有权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以“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其他供应商的”规定进行处罚。

2.3 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 (三) 投标文件格式；
- (四)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五)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六) 资格性审查；
- (七) 评标办法；
- (八)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二、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1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不足 1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二、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在采购中心领取了招标文件并报名登记备案的投标人，同时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更正信息（如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请供应商随时关注并下载运用到该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未及时下载运用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接到通知后，不按照要求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的，视同放弃参加现场考察或者答疑的权利，采购人、采购中心不再对该供应商重新组织，但也不会以此限制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或者以此将供应商响应文件直接作为无效处理。

供应商考察现场或参加答疑会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 投标文件

2.4.1 投标文件的语言（实质性要求）

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所附或引用的外文资料，应翻译成中文（说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和护照除外）。

二、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外文资料未翻译成中文，则评审委员会可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2.4.2 计量单位（实质性要求）

除技术参数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目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 投标货币（实质性要求）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 联合体投标（实质性要求）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5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二、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三、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四、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的产品，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6 投标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一、资格性审查部分：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上证照，要求在有效期内，发证机关有年检要求的，应按规定通过年检）。

（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也可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说明：投标人成立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或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复印件。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缴纳 2020 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者

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完税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其依法免税。

（四）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缴纳 2020 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缴纳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承诺函格式进行填写。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承诺函格式进行填写。

（七）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承诺函格式进行填写。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九）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可不提供）。

（十）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若采购人无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十一）承诺函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承诺函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十二）声明材料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声明材料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注：

1、 请各投标人严格按照上述要求提供的材料编入资格性审查部分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印制、签署、包装、密封、标注。

2、 投标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

3、 采购人、采购中心在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只会审查投标人单独封装的资格性审查部分。若投标人漏装、错装资格审查材料，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

（一）投标函：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二）开标一览表（投标人须提供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用于开标时唱标）：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四)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五) 知识产权声明: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声明函签字盖章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则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七)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声明函签字盖章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八) 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九) 技术参数响应表:（货物类提供该表）

按第 3 章中提供的格式进行填写。

(十) 服务方案及服务承诺（投标人自拟格式填写）。

三、其他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其他应答和承诺。

注:

1、招标文件第 3 章已提供投标文件封面格式，请投标人按照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2、投标人须提供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一份，用于开标时唱标。招标文件第 3 章中已提供开标一览表封面及内容的格式，单独密封提交的开标一览表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7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 3 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若投标人删除格式表格中的“注或说明”，则视为投标人默认“注或说明”中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8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不得无偿或以低于所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成本价格报价。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即使中标也将取消中标资格。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在招标采购中，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低于采购预算 50%或者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算术平均价 40%，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

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投标人比较情况等就投标人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投标人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4.9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有效期为开标后 120 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或不作响应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二、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

2.4.10 投标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

二、开标一览表封面上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件号（如有）及开标一览表、投标人名称字样，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包件号及包件名称（如有）、（资格审查部分或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投标人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三、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表、图及证件可以除外）。

四、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

五、（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在招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公章。[注：所有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章（鲜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六、投标文件正本应逐页盖章，若未逐页盖章，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招标文件第7章评标程序中的规定进行评审。投标文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七、（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八、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应装订成册（不能使用订书钉或活页夹装订，不能是散页；对投标文件的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除外）。

九、（实质性要求）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的，系指提供原件的影印件或扫描件。提供的复印件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模糊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复印件，评审委员会可视为无效材料，责任以及由此带来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十、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所在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或复印件为多页但至少有一页按要求加盖了公章的，视为满足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要求。

2.4.11 投标文件的包装和密封、标注

一、（实质性要求）开标一览表须单独密封。

二、（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部分和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

（一）资格审查部分应单独密封，并注明**资格审查部分**；

（二）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应单独密封，并注明**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

（三）资格审查部分的正、副本可单独密封，也可以密封在同一包装内；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的正、副本可单独密封，也可以密封在同一包装内。

三、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外层封面格式应参照招标文件第3章。

四、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4.12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递交的地点、开标地点、开标时间及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详见“第1章投标邀请”，投标人应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开标地点。

二、因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的，按采购中心通知修改的时间递交。

三、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四、递交投标文件时，报名供应商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应当与投标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但是，投标文件实质内容与报名供应商名称和招标文件的文号、分包号一致，只是封面文字错误的，可以在评标过程中要求供应商进行澄清，以有效的澄清材料作为认定投标文件是否有效的依据。

五、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2.4.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一、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开标地点。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二、投标人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盖投标人公章。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应按投标人须知进行编制、密封、标注，并在每个包装的最外层标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回投标”字样。

三、在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2.5 开标、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

一、采购中心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参加，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参加开标应签到；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开标时应有监督人员对开标现场进行监督。

三、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自愿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将投标人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唱标人员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四、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五、在唱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有明显错误的，应即刻报告主持人，经现场核实后，主持人立即请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现场进行澄清或确认。唱标完毕后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需现场对唱标记录进行签字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可以当场提出，并要求会议记录人在开标记录中予以记录。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不签字又不提出异议（当场提供书面异议材料）的，视同认可唱票内容和结果，且不得干扰、阻挠开（唱）标、评标工作。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员宣读错了的，经现场监督人员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

六、唱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七、投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唱标的“开标一览表”不一致的，以唱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八、无论何种原因，在开标时没有唱标的投标文件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采购中心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撤回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投标人。

2.5.2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 6 章。

2.5.3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 7 章。

2.5.4 中标通知书

一、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二、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 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中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二、 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在七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

三、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四、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五、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一切与本项目评标结果有关且经责任主体确认的资料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六、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6.2 合同转包/分包（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中标供应商分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本项目严禁成交供应商将任何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供应商将政府采购合同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

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2.6.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采购人在需求中明确）

2.6.5 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6 验收

采购人应参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7 投标纪律要求

2.7.1 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

一、投标人参加投标不得有下列情形：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三）与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进行协商谈判；
- （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七）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八）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十）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十一）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十二）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

（十三）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四）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十二）条情形之一的，将取消中标资格或者认定中标无效。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7.2 保密

一、不得透露有关在采购中心提交《供应商报名登记表》的潜在投标人的任何情况。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合同授予意向等情况都不得对外透露。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九条第三款、《关于禁止侵犯商业秘密行为的若干规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令第 86 号）第二条之规定，不为公众所知悉、具有商业价值和实用性、能为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并经权利人采取保密措施的标书内容（虚假材料除外）属于商业秘密范畴，受法律保护。采购人、采购中心及其工作人员以及评审专家，不得未经权利人同意，向第三人泄露供应商投标文件、响应文件内容。

供应商未经权利人同意，直接或者间接非法通过采购人、采购中心及其工作人员以及评审专家、采购人代表获取其他供应商投标文件内容，以此作为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该证明材料不得作为认定质疑投诉事项的证据，质疑应当驳回。有权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一条规定进行处罚。

2.7.3 回避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需要依法回避的采购人员包括采购人内部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项目的负责人，以及采购中心负责采购项目的具体经办工作人员和直接分管采购活动的负责人）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四）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五）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中心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中心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

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等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质疑函应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

询问、质疑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规定办理。

二、 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一）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和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及标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人提出；

（二）供应商对除上述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除资格审查）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中心提出。

三、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投标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一）《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须加盖公章；
2. 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4.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5.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6.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7.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8. 事实依据；
9. 必要的法律依据；
10. 提出质疑的日期。

（二）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正本1份，副本2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如果质疑事项涉及更多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数量的副本）。

五、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中心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9中小企业信用担保融资

一、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 号文、《成都市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暂行办法》及《成都市武侯区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融资实施方案》的规定，融资机构自愿选择是否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投标人自主决定是否享受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并自由选择信用融资合作方。融资机构与投标人自行承担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业务风险。

二、参与本次招标活动的中小企业投标人可以在试点银行申请投标担保、履约担保和中标合同信用融资等相关金融服务。

三、若中标人向试点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采购人有义务按照金融机构要求配合中标人完成向试点银行申请融资授信所需要的相关手续（唯一收款账号确认等），如中标人向试点银行申请融资获得批准，采购人应对贷款银行通过系统提供的唯一收款账号给予确认，并按照银行要求将合同款项直接支付到该账号。

四、获得试点银行融资授信支持的中标人应在提供融资授信支持的商业银行开立账户，该账户将专项用于归集采购人划付给中标人的采购款。同时，该账户一经开立，未经试点银行的书面同意，不得更改。中标人应将采购人划付至上述专户的资金，优先用于偿还商业银行提供的融资授信款项。

第3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资格审查部分)

项目名称：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
成（货物类）采购项目（包件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参照该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封面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注明为资格审查部分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3.2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标文件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

项目名称：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
成（货物类）采购项目（包件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参照该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封面，投标文件封面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注明为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3.3开标一览表封面格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
成（货物类）采购项目（包件号）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参照该格式制作开标一览表封面，开标一览表封面应包括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

3.4 投标函（实质性要求）

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文件，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一、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投标报价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否则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三、我方同意本招标文件依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的惩戒。

四、我方已知晓全部招标文件的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五、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

六、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七、我单位联系方式：

地 址：

传 真：

邮政编码：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5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件号)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成 (货物类)采购项目(包件1: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 络教室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说明：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6开标一览表（实质性要求）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件号)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教学设备、办公设备信息系统集成 (货物类) 采购项目(包件 2: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智慧 黑板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说明：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7分项报价明细表（实质性要求）（如有）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如 有）	生产厂商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							
投标报价（总价合计）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及招标所需货物（含相关服务）（招标文件第5章）详细报出各类货物及服务的价格。

2. 报价应是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货物及服务的最终报价，包括人工费、运输、安装、国内税费、培训等费用以及一切其它相关费用。

3. “分项报价明细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实质性要求）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投标人名称）处任_____（职务名称）_____职务，是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身份证背面/正面复印件
-------------	-------------

（外籍人员为其护照复印件）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上述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或护照复印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时才能生效。

3.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实质性要求）

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

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委托_____为我的代理人，参加贵中心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

的投标。代理人在本次招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单位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_____（签字）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背面复印件	代理人身份证背面/正面复印件
----------------	----------------

（外籍人员为其护照复印件）

说明：1、上述证明文件在投标文件中附有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时才能生效。2、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投标文件中可不提供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10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财务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则其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为扶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发展，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1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如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则其提供服务的投标报价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如提供虚假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投标、中标候选人或中标资格，有权终止合同，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

3、为扶持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发展，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

4、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13 商务、服务条款偏离表（实质性要求）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服务 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服务条 款	备注

说明：1. 此表必须编入投标文件中，若商务、服务条款无偏离，可不填写内容。

2. 除本偏离表所列的偏离指标外（正偏离、负偏离），其他所有商务、服务条款均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的要求。

3. 若此表篇幅不足，由供应商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4 技术参数响应表（实质性要求）（货物类的采购项目提供该表）

序号	货物（设备）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是否偏离

说明：1. 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全部应答，若填写内容不完整，未填写部分则视为满足本文件要求。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若采购人在项目实施中发现投标人虚假响应，则采购人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并没收投标人的全部履约保证金并追索投标人由此给招标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3. 若此表篇幅不足，由供应商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5承诺函（实质性要求）

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作为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本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非联合体投标。（详见第1章 投标邀请“五、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四、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单位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单位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单位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6 声明函（实质性要求）

致：成都市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作为 XXX 采购项目 的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 一、与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说明：填写“无”或“（一）供应商名称 1；（二）供应商名称 2；（三）……”）。
- 二、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单位及我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人（说明：填写“没有”或“有”）行贿犯罪记录。
- 三、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四、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列入”或“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五、我单位（说明：填写“未处于”或“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说明：填写“没有”或“有”）严重违法记录。我单位（说明：填写“具有”或“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XXXX

日 期：20XX年XX月XX日

说明：

1. 对声明中第一条的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件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对声明中第二条的说明：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根据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如果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投标人应填写“有”，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3. 对声明中第三条的说明：投标人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应填写“被列入”，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投标人如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应填写“被列入”，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4. 对声明中第四条的说明：投标人如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应填写“被列入”，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5. 对声明中第五条的说明：如投标人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内的，该声明填“处于”，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6. 对声明中第六条的说明：严重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严重违法记录的，应填写“有”，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

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罚的，不能认定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应填写“不具有”，投标人将被认定投标无效或被取消中标资格；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16 知识产权声明（实质性要求）

本单位声明：

一、投标人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本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二、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三、投标人如欲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四、投标人如在本项目中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的产品，则在投标报价中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17 技术、服务、商务应答附表

(仅用于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此表不作为评审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第三款要求，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内容，请供应商根据响应情况如实完善以下内容，结果公告时公布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行政区域	
*供应商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微企业（对应处打“√”）		
*单位联系方式	*单位联系人		*单位电话
	*单位邮箱		
注：以上*号项信息供应商须如实填写，若因供应商提供错误信息造成的问题，由其自身承担。			
投标人应答“采购文件”的主要内容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规格型号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数量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单价		
	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服务要求（如：交货期、质保期、售后服务等等）

说明：

- 1、投标人需如实完善表格内容。
- 2、投标人应答的主要内容应与投标文件一致，可以进行简要概括性表述。
- 3、投标人应答的主要内容仅用于结果公告，投标人自行完善的内容视为不涉及供应商商业秘密。若投标人没有填写或没有递交此表，视为允许采购中心将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有相关的应答内容进行公告。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4章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4.1 应当提供的投标人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 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二、 资质性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三、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4.2 应当提供的投标产品的资格、资质性及其他具有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 一、 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二、 资质性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 三、 其他类似效力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见第6章招标文件资格性审查。

说明：本章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与第6章的规定要求对应，除投标人自愿以外，不能要求投标人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如果要求提供额外的证明材料，投标人有权不予提供，且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

第5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包件 1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络教室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25 万元）

项目概述：按照《成都市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的要求，满足我区学校智慧教育的需求，现采购云网络教室一批。

技术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教师终端	<p>1、▲终端主要由云终端和显示屏构成，采用一体化设计；屏幕尺寸≥23.8 英寸，最高分辨率≥1920*1080dpi，刷新率≥60HZ。</p> <p>2、▲处理器不低于 Intel 9 代 i5 处理器，主频≥2.9GHz，睿频≥4.1GHz，核数≥6 核 6 线程，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p> <p>3、使用 DDR4 内存≥8G，存储≥256G SSD；</p> <p>4、至少提供 1 个千兆自适应电口网卡；</p> <p>5、▲支持≥6 个 USB 标准接口，其中 USB3.0 不少于四个，1 个耳机口，1 个麦克风口；</p> <p>6、▲提供≥1 个 HDMI 显示接口，最大分辨率支持 1920x1200；</p> <p>7、▲教师端与数据中心交互异常情况（数据中心崩溃或核心交换机故障）或者教师未登录时，可使用离线功能进行离线教学。在教师端上课时，实时检测云桌面平台交互是否异常，从而自行切换离线和在线的使用。离线模式下教师可不依赖云桌面数据中心进行屏幕广播、屏幕监控、语音交互（广播教师语音，指定学生发言，和多个学生电话交流、学生分小组语音讨论和学生一对一讨论）、屏幕肃静、远程协助、学生演示和学生转播等。（提供完整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支持教师端批量远程命令，可对全体学生的桌面进行远程控制，如同时全体打开 IE 浏览器、打开画板、关闭某程序等，且支持用户新增自定义远程命令。（提供完整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9、▲教师端支持一键将学生机开机、关机、重启、黑屏肃静、禁用 USB、禁用互联网等操作。（提供完整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10、云终端底层虚拟化系统必须为自主研发系统，非 OEM 产品。</p>	台	1
2	云服务器	<p>1、▲处理器不低于 Intel 9 代 i5 处理器，主频≥2.9GHz，睿频≥4.1GHz，核数≥6 核 6 线程，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p> <p>2、使用 DDR4 内存≥32G，存储≥512G SSD；</p>	台	1

		<p>3、至少提供 1 个千兆自适应电口网卡；</p> <p>4、▲支持≥8 个 USB 标准接口，其中 USB3.0 不少于四个，1 个耳机口，1 个麦克风口；</p> <p>5、单台云服务主机可以同时支持至少 120 点云终端的连接、管理和配置，以满足学校后期的扩容需求；</p> <p>6、所投标的产品是自主研发产品，非 OEM 或贴牌产品，不允许借用第三方软件的整合，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p>		
3	键盘鼠标	配置一套标准键盘、鼠标和鼠标垫。	套	50
4	学生云终端机	<p>1、▲学生终端主要由云终端和显示屏构成，采用一体化设计；屏幕尺寸≥21.5 英寸，最高分辨率≥1920*1080dpi，刷新率≥60HZ。</p> <p>2、▲采用 Intel X86 架构，处理器核心数≥2 个，内存≥2GB，存储≥128GB；</p> <p>3. 提供≥2 个 USB3.0 接口，≥4 个 USB2.0 接口，1 个千兆网口，1 个 HDMI 接口；</p> <p>4. 学生桌面支持断线可用、一键重启和一键还原。断线重连之后，用户数据和状态不变。以上功能无需通过登录后台管理平台进行配置；</p> <p>5、支持多种考试场景，如国家计算机等级考试，社会职称考试等；</p> <p>6、▲支持课堂内即时 IM 通信，老师和学生能够加入到群组里进行丰富互动，消息格式可支持文字、表情等富文本消息；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为增强师生之间的交流，支持学生举手功能，学生可以在上课过程中举手，教师可以在教师端看到学生发起的举手，并可直接通过远程协助直接控制学生的桌面进行上课指导。老师可对学生举手功能进行开启或关闭；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台	50
5	云课堂管理软件	<p>1、▲支持统一界面集成管理，可以在同一个管理页面中完成硬件、虚拟化、存储、云桌面和云终端的统一管理，统一告警，统一日志查询。（提供完整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系统自带云盘服务，无需增加网盘服务器及软件或系统授权，实现用户数据在不同桌面或者 PC 电脑上数据漫游及共享。（提供完整产品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3、系统支持服务器自带硬盘的存储方式外，同时也支持外连存储设备的方案，可对接多种存储，包括 GlusterFS、Ceph、独立外挂存储，以用作课程镜像母盘的存储介质。</p> <p>4、为了直观展示现有资源的使用情况，便于集中运维管理，要求云桌面管理平台支持通过大屏展示主机、学生桌面、在线用户，在线终端的运行状态在线用户等信息，同时可以提供用户登录历史信息，帮助管理员清晰地监控和分析关键数据，快速掌握系统环境的资源使用现状。</p> <p>5、管理员可对单个终端及终端分组进行维护与管理，控制终</p>	套	5

		<p>端开关机、导出终端、转移终端分组。桌面池可以预授权终端。设置终端执行开关机任务的频率和日期等。</p> <p>6、支持显示桌面开关机画面，支持分辨率自适应和更改分辨率，操作时要求与 PC 一样，即在桌面右键点击“个性化分辨率”进行设置。（需提供完整界面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7、通过管理平台直接制作镜像，直接下发镜像时，可以通过 BT 方式下载，加速用户更新及获取镜像的效率。</p> <p>8、管理平台实时监测镜像存储池的容量状态，当达到一定阈值时，予以磁盘告警和建议，且不允许发布新镜像，以确保平台已有环境稳定运行。</p> <p>9、▲提供免费桌面云镜像优化工具，用于优化客户桌面性能和体验，包括驱动、图形图像优化、操作系统调优等。</p> <p>10、所投标的产品是自主研发产品，非 OEM 或贴牌产品，不允许借用第三方软件的整合，需要提供中国版权保护中心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并提供证书复印件，以保证功能的可靠性和安全性。</p>		
6	24 口交换机	<p>1、交换容量$\geq 256\text{Gbps}$，包转发率$\geq 78\text{Mpps}$；</p> <p>2、接口类型：$\geq 24 \times 10/100/1000\text{Base-T}$ 以太网端口，$\geq 4 \times 1000\text{Base-X SFP}$ 光口；</p> <p>3、支持 IEEE 802.3ad（动态链路聚合）、静态端口聚合。</p>	台	3
7	机柜	12U 网络机柜	个	1
8	教师演示桌、椅	<p>1、演示桌尺寸：$1800\text{mm} \times 800\text{mm} \times 800\text{mm}$；桌面材质：25mmE1、蓝色 B1 级（成型）防火板。</p> <p>2、演示椅：优质国产牛皮，高密度海绵，回弹性强，透气性好，坐感舒适，易于打理。</p>	套	1
9	微机桌	尺寸： $12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760\text{mm}$ ；桌面材质：25mmE1、蓝色 B1 级（成型）防火板。	张	25
10	微机凳	尺寸： $230 \times 330 \times 430\text{mm}$ ；钢架结构，实木木质凳面。	个	50
11	防静电地板	单块尺寸：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times 35\text{mm}$ ；优质全钢地板。	间	1
12	技术服务	整间网络教室的强弱电布线施工、调试、软件安装。	项	1

备注：

- 1、★供应商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认证，许可的，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供货时一并提供相关许可、认证材料。（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实质性要求）
- 2、★供应商应承诺验收时能提供微机桌、微机凳所使用的板材甲醛检测报告（具有 CMA 标识，符合 GB18580 现行标准）。（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实质性要求）
- 3、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云服务器、学生云终端机、24 口交换机

商务要求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络教室（包件 1）

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一、项目概述

按照《成都市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的要求，满足我区学校智慧教育教学的需求，现采购云网络教室一批。

二、商务要求

★1、安装调试要求：

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进场施工通知之日 15 日内，应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含原有设备拆除及搬运）、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悬挂物（若有）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及施工安全问题成交供应商终身负责。

★2、项目验收：

验收时间：交付一个月内

验收方式：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现场随机抽样。

验收标准：按照中标公司提供的中标技术参数验收

★3、售后服务要求：

3.1、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叁年。

3.2、项目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和现场支持服务，设备出现故障后能半小时内做出响应，2 小时内上门维修，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3.3、供应商提供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括保修时间、保修内容与范围）。

★4、付款要求：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项目实施完成经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发票 30 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

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支付。

5、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包件 2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智慧黑板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50 万元）

项目概述：

按照《成都市中小学教育技术装备标准》的要求，满足我区学校智慧教育教学的需求，现采购智慧黑板设备一批。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数量
1	智慧黑板	<p>1、整机采用平面结构设计，包含液晶显示屏和书写黑板，支持液晶屏单侧或中间两种安装方式，整体尺寸宽度$\geq 40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厚度$\leq 90\text{mm}$，支持普通粉笔、无尘粉笔、水笔等书写，书写黑板采用金属面板，支持磁性板擦吸附；</p> <p>▲2、液晶屏采用 86 寸 A 规 LED 液晶屏，具备防眩光效果；分辨率：$\geq 3840*2160\text{dpi}$，具有减滤蓝光护眼功能；</p> <p>3. 支持在 Windows 中进行 10 点及以上触控，安卓系统中进行 10 点触控；</p> <p>4. 输入端口：≥ 1 路 VGA；≥ 1 路 Audio；≥ 1 路 AV；≥ 2 路 HDMI；≥ 2 路 Android USB；≥ 1 路 RS232 接口；≥ 1 路 RJ45；</p> <p>5. 输出端口：≥ 1 路耳机；≥ 1 路 HDMI；</p> <p>6. 具备宽笔槽，方便老师取置书写笔，内置$\geq 2*15\text{W}$ 音箱，支持单独听功能。</p> <p>7. 具有便捷开关和节能待机键，支持物理按键解屏/锁屏。</p> <p>8. 内置安卓嵌入式系统：\geq Android 8.0，内存$\geq 3\text{GB DDR3}$，Flash$\geq 32\text{GB}$。</p> <p>9. 采用内置 OPS-C 模块化电脑方案，须采用标准接口，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p> <p>▲10. OPS 模块化电脑处理器\geqIntel Core i5, 主频为四核四线程；内存$\geq 8\text{G DDR4}$；硬盘$\geq 256\text{G SSD}$ 固态硬盘；</p> <p>11. OPS 模块化电脑具有接口：≥ 1 路 VGA，≥ 1 路 HDMI，≥ 2 路 USB2.0，≥ 1 路 USB3.0，≥ 1 路 RJ45。</p> <p>▲12. 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 ≥ 8 万小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p>	20 套
2	教学软件	<p>1. 具有教学云平台，支持账号、微信二维码等多种登录方式，为每个教师提供 20G 以上云盘存储。</p> <p>2. 支持课件云同步、共享及二维码分享。</p> <p>3. 具备图形工具，教师可自由绘制常规图形和多边形、曲边形、五角星、旗子等特殊图形，支持手绘图形自动识别成规整图形。</p> <p>4. ▲白板手写转换功能：</p>	20 套

支持中英文手写实现转写功能，手写字词、单词、句子转写成印刷体，识别为印刷体后支持朗读、评测、生成卡片功能，中文卡片包括拼音、笔顺、部首和结构，英文卡片包括发音、翻译、例句；**（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5. ▲书写搜索功能：
支持对电子白板上书写的中文、英文字词、句子进行网络搜索，辅助教师进行教学扩展；**（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6. ▲提供思维导图编辑功能，可轻松增删或拖拽编辑内容节点，并支持在节点上插入备注、图片、音频、视频、网页链接、课件页面链接。**（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7. 支持图片裁切等处理；

8. ▲PPT 插件工具：支持教师在备课中新建课件，制作课件时可插入教学互动活动，如分类、连线、卡片、画廊、语言学科评测练习；须支持教师制作课件时，插入与课程相关的云端、校本资源库、个人资源库资源；**（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9. 具备美术画板工具，支持铅笔、毛笔、油画笔、调色板和取色器。

10. 提供学科工具及资源，能通过白板软件直接调用。包含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音乐、体育、书法、美术等常用学科。资源类型包含视频、文字、图片、动态教具、动态课件、仿真实验、与学校学段匹配的现行学科教材等内容。如：数学学科提供数学公式编辑器，覆盖初中、高中所有常见的数学公式和函数类型。资源总数不少于 100000 个。

11. ▲图片素材：须提供包括学科符号等各类型图片 5000 幅以上，学科和种类包括英语、数学、化学、物理、地理、生物、美术、音乐、科学、地图、标志、国旗、自然、植物、职业、宗教、科学、季节、运动、符号、科技、工具、运输、旅行等 40 种以上教学过程会用到的常用素材图片；图片的格式包括 jpg、png、bmp、gif。**（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电子化教材教学：须支持电子化教材授课时一键获取备课资源，并下载至课本中辅助教师上课。须支持对电子化教材的标注、聚焦、翻页操作；**（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

13. ▲须提供配套试题工具：提供过往 2 年全国各地高考、主要城市中考试题和答案，可按年份、地区和题型的结构树形式归类展开试题，可以打开查看、编辑试题内容和试题答案，可以新增和批量导入试题；教师可以使用配套的组卷功能生成试卷供学生练习和考核，生成的试卷，可以进行试题替换、重新组卷、生成 AB 卷或平行卷相关功能，还可以设置试题排序、卷头编辑功能，可以导出试卷（含答案或不含答案）或只导出答案，组卷后也可存入试卷库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配套实验软件：提供仿真实验软件，能通过白板软件直接调用，实验包括初中物理、初中化学、初中生物、数字逻辑、几何软件等，共计有 500 个以上的仿真实验。**（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CNAS 和 CMA 标识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

		<p>15. 支持微课录制，录制内容支持本地保存与云端上传。</p> <p>16. 支持 iOS、Android 移动端无线连接，手机投屏，移动端远程控制大屏设备；</p> <p>17. ▲须提供应急教学系统平台，应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采用 B/S 混合云架构设计规范，满足交互智慧黑板、电脑等智能终端在校园网和互联网环境下的互动教学应用，支持市级、校级、班级自上而下的多级管理模式，支持学校、老师、班级、学生信息批量导入和多权限角色分类管理，支持学生一键学年升级功能（提供平台产品功能界面截图）；</p> <p>18. ▲应急教学系统需提供课堂巡检模式与审核功能，支持在线查看当前课堂教师实时授课情况，授课端支持多窗口轮巡学生的听课状态，突发事件可立即终止直播课堂，课程开课须经审核。（提供平台产品功能界面截图）</p> <p>19. ▲应急直播课堂提供互动教学辅助功能，在智慧黑板上进行授课时，支持白板分享、课件展示、音视频同步分享、主讲切换、在线点名、视频连麦、一键静音功能。（提供平台产品功能界面截图）</p> <p>20. ▲应急教学系统提供统计分析功能，支持统计老师课时数、教学时长、到课人数、学生举手次数、课堂峰值人数、学生上课时长，支持数据 Excel 格式导出。（提供平台产品功能界面截图）</p>	
3	集控软件	<p>1、采用 B/S 架构设计,支持云端或本地服务器部署,可通过网页浏览器登陆操作,对连接互联网的智能交互黑板设备进行远程控制,包括关机、重启、切换信号源通道、音量调节等功能;具备远程系统安装维护功能。</p> <p>2、支持远程查看设备的状态,如: 开关机状态、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内存、硬盘空间、设备当前信号画面等信息。</p> <p>3、具备数据统计功能:支持根据智能交互黑板使用情况,生成周报或月报的数据报表,包括设备数量、设备开机次数和时长等。</p> <p>4、系统支持设置不同权限的管理员。</p> <p>5、具备区域集中控制管理功能:支持实现本区域跨校跨网段远程数据管理,智能交互黑板可与区级数据平台的对接,实现数据的远程搜集和分析。</p>	1 套
4	视频展台	<p>1、支持壁挂和台式两种安装方式;</p> <p>2、采用≥800 万像素自动对焦摄像头,A4 大小拍摄幅面,1080P 动态视频预览达到 30 帧/秒,光源:LED 灯补光。</p> <p>3、支持展台画面实时批注</p> <p>4、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功能。</p>	20 套
5	无线扩声系统	<p>1、2.4G 或 5G 音箱:2 个,2.0 声道,额定功率每个≥15W,内置 2.4G 或 5G 无线数字接收器。具有啸叫抑制功能;</p> <p>2、2.4G 或 5G 麦克风:与音箱配对使用,有效使用距离不少于 15 米;可调节音量大小;任意一支麦克风可以在任意教室配对使用;采用锂电池;集音频发射处理器、天线、电池、拾音麦克风于一体;音箱支持有线连接,标配壁挂安装配件以及与智慧黑板的连接线。</p>	20 套
6	无线麦克风	无线麦克风集音频发射处理器、天线、电池、拾音麦克风于一体,可实现本地扩声功能,麦克风最大有效工作距离≥10 米,保证全教室覆	20 套

		盖。	
7	辅助材料及安装调试	包括智慧黑板、视频展台、无线扩声系统等设备的安装，各类线材、管材、辅材，要求设备位置安装合理，强弱电布线整齐美观，线路，接缝规整、无缝；各类辅材选用优质材料，强弱电独立布放。所有辅材需满足项目整合所需。	1项
▲为重要参数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智慧黑板、教学软件			

技术要求

商务要求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智慧黑板采购（包件2）

本章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条款为本次谈判采购项目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全部满足。

★1、安装调试要求：

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进场施工通知之日 30 日内，应按采购人要求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含原有设备拆除及搬运）、调试，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悬挂物（若有）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及施工安全问题成交供应商终身负责。

★2、项目验收：

货物交付后，采购人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对投标产品的部分技术指标送法定检测机构进行检测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采购人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验收时间：交付一个月内

验收方式：采购人组织，供应商配合，现场随机抽样

验收标准：按照中标公司提供的中标技术参数验收

★3、质量保证要求：

3.1、项目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叁年。

3.2、项目质保期内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热线服务和现场支持服务，设备出现故障后能半小时内做出响应，2 小时内上门维修，24 小时内提供解决方案。

3.3、供应商提供对项目的质量保证服务承诺书（包括保修时间、保修内容与范围）。

★4、付款要求：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

项目实施完成经验收合格且收到供应商发票 30 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每逾期一天按合同总价的 1‰支付。

★5、其他要求：

本项目相关教学软件须与学校已有的教学平台数据打通。

6、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第6章 资格性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中心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资格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一) 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注：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载明有期限的应在有效期内, 发证机关有年检要求的, 应按规定通过年检】。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	按第3章中提供的承诺函及声明函格式进行填写。	
		(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提供2019年度或2020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及其他组织也可提供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投标人成立时间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务会计制度管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第3章中提供的承诺函格式进行填写。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①投标人缴纳2020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缴纳社保的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或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2) 缴纳税		①投标人缴纳2020年以来任意时段的缴纳税收的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者税		

	收的证明材料	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完税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证明其依法免税。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第3章中提供的承诺函及声明函格式进行填写。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若采购人无要求，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即可，可不提供其他证明材料）。	
	7、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按照第3章的格式填写，应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护照复印件【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正面背面均应复印，在有效期内）或护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按此提供）。】。	
	8、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照第3章的格式填写，应附身份证复印件【注：（1）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正面背面均应复印，在有效期内）；（2）如投标文件均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则可不提供。】	
（二） 特定资格条件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投标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1）投标人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2）按第3章的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	投标人未处于被行政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内。（说明：按招标文件第3章的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行贿犯罪记录	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投标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营业执照登记的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材料。【说明：按招标文件第3章的格式及要求提供书面声明材料，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结果的	

		证明材料。】	
	不属于其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1.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2. 资格审查小组未发现或者未知晓投标人存在属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参加投标或投标无效的供应商。	
(三) 资质要求	无要求 或者有要求	无	
(四) 其他要求	承诺函、声明	按第3章中提供的承诺函及声明材料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资格性审查部分正副本数量	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联合体投标	非联合体投标。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签章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签章均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章。	
	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2.4.6 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部分组成	

注：1、资格性审查项的相关证明材料，应按资格性审查表中的要求盖章签字，资格审查部分应按照招标文件第2章中的要求单独密封，并注明资格审查部分。

2、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盖章的资格性审查材料，须加盖单位(法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盖章才有效。

3、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资格性审查；如有其中任意一项结论为“不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说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4、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资格性审查时被判定为无效的，采购中心将电话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如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应及时向采购中心反馈意见。采购中心将及时告知资格审查小组。（说明：无论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或提供反

反馈意见，均不影响资格审查和评标工作，且采购中心对此将不承担任何的责任。投标人对资格审查结论有异议的，其反馈意见仅限于资格审查小组对资格审查结论的正确性进行复核，避免出现审查错误。)

5、各包件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3名，对应包件采购失败。

第7章 评标办法

7.1 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等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采购中心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采购文件；

（二）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三）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四）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采购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五）评审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可以要求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不得未经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而直接作无效投标处理。

（六）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七）出具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八）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九）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五、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审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六、评审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招标文件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七、评审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书面解释说明。发现招标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书面说明情况。

7.2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审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加权汇总每项

评分因素的得分，得出每个有效投标投标人的总分。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技术方面评审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经济类评分因素由经济方面评审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法律方面评审委员会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和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评审委员会成员共同评分。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7.3 评标程序

7.3.1 符合性审查

评审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仅限于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作为依据，否则，不能对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作为无效处理，评审委员会不得臆测符合性审查事项。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的格式、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签署、盖章的要求，但下列情形除外【评审委员会应当评定为不影响整个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有效性和采购活动公平竞争，并通过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应在投标文件规范性方面根据情况进行扣分】：

- ① 除招标文件明确要求加盖单位(法人)公章的以外，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以骑缝章的形式代替投标文件内容逐页盖章的（但是骑缝章模糊不清，印章名称无法辨认的除外）；
- ②若投标人删除格式表格中的“注或说明”，则视为投标人默认“注或说明”中的内容。
- ③其他不影响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的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通过条件	结论
1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签署、盖章	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除外）。	
2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正、副本数量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	
3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组成		
4	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的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	计量单位、语言、报价货币、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5	投标报价	开标记录、投标文件【注:(1)报价唯一(说明: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并以修正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①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②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金额出现计算错误、明显人为工作失误的除外;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2)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3)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次招标要求的所有货物(如涉及)及服务的费用。】。	
6	知识产权声明	按第3章中提供的知识产权声明格式内容进行填写。	
7	第5章的技术、服务、商务和其他要求	<p>招标文件中带★号均为实质性条件,供应商必须全部响应。</p> <p>包件1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络教室采购项目技术参数备注★供应商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认证,许可的,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供货时一并提供相关许可、认证材料。</p> <p>(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供应商应承诺验收时能提供微机桌、微机凳所使用的板材甲醛检测报告(具有CMA标识,符合GB18580现行标准)。</p> <p>(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p> <p>包件1 商务要求3 售后服务要求★3.3、供应商提供对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括保修时间、保修内容与范围)。</p> <p>包件2 商务要求3 质量要求★3.3、供应商提供对项目的质量保证服务承诺书(包括保修时间、保修内容与范围)</p>	
8	采购项目履约时间、方式、数量和其他政府采购合同主要内容(如有明确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p>《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产品品目（以下仅供参考）</p> <p>★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p> <p>★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p> <p>★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p> <p>★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p> <p>★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p> <p>★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p> <p>★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p> <p>★A02052305 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p> <p>★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p> <p>★A020609 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p> <p>★A0206180203 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p> <p>★电热水器</p> <p>★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p> <p>★ A020910 电视设备（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p> <p>★ A020911 视频设备（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p> <p>★A060805 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p> <p>★A060806 水嘴</p> <p>（如涉及）</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若属于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须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p>	
10	<p>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p>		

	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且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财政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机构认定的为准。（如涉及）	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封面及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11	除资格性审查要求的证明材料外，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说明：以上每一项结论均为“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结论为“不通过”的，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评标报告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各包件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3名，对应包件采购失败。

7.3.2 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应当以书面形式（须由评审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

二、投标人应当书面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加盖公章或签字确认（投标人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无效。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三、评审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招标文件的范围，不得以此让投标人实质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影响投标人公平竞争。本项目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按财政部规定应当在评标时不予承认的投标文件内容事项；

(二) 投标文件中已经明确的内容事项;

(三) 投标文件未提供的材料。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唱标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7.3.3 比较与评价

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7.3.4 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审报告前,采购中心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采购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中心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7.3.5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属于不发达地区或者少数民族地区的优先,或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7.3.6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 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六、 评审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七、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7.4 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 评审委员会只对通过审查的投标文件（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响应部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价格、服务、商务等。

三、 除价格因素外，评审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其他因素进行比较打分。

7.5 评分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由评审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打分，

$$\text{评标得分} = (A_1 + A_2 + \dots + A_n) / n_1 + (B_1 + B_2 + \dots + B_n) / n_2 + (C_1 + C_2 + \dots + C_n) / n_3 + (D_1 + D_2 + \dots + D_n) / n_4$$

$A_1、A_2 \dots A_n$ 分别为每个经济类评委的打分， n_1 为经济类评委人数； $B_1、B_2 \dots B_n$ 分别为每个技术类评委（含采购人代表）的打分， n_2 为技术类评委（含采购人代表）人数； $C_1、C_2 \dots C_n$ 分别为每个法律类评委的打分， n_3 为法律类评委人数； $D_1、D_2 \dots D_n$ 为每个评审委员会成员的打分， n_4 为评委人数。

7.6 评分标准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模糊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带来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成都市武侯实验云网络教室采购项目（包件1）

序号	评委类别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细则	说明
----	------	---------	----	------	----

1	评审委员会	报价 30% (主要评分因素)	30 分	<p>以本次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注:</p> <p>1、为扶持小型和微型、监狱企业的发展,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即: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1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p>	<p>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按照招标文件须知附表规定执行。</p>
2	技术类专家 (含采购人代表)	技术 38% (主要评分因素)	38 分	<p>1、投标人完全应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的得 38 分;</p> <p>2、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其它要求”中标注“▲”条款的(共 16 条)扣 2 分, 共计 32 分。未标注“▲”为一般参数, 一般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6 分。</p>	<p>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p>
3	技术类专家 (含采购人代表)	产品实力、履约能力 13% (主要评分因素)	13 分	<p>1. 投标人所投云终端管理服务器厂商通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 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高得 5 分, 不提供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云终端厂商具有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 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p> <p>3. 为保证良好的售后服务, 投标人所投云终端厂商应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通过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 七星级得 6 分, 五星级及以上得 3 分, 三星级及以上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p>

4	技术类专家 (含采购人代表)	投标人实力 7% (主要评分因素)	7分	<p>1. 投标人提供自 2019 年 1 月 1 日 (含 1 日) 以来云网络教室业绩, 每有 1 个得 2 分, 每个业绩证明材料未提供或少提供不予得分, 最多得 4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至少一次合同款项支付票据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2.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每有 1 个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 未提供不得分。(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盖公章)。</p>	
---	-------------------	----------------------	----	--	--

5	技术类专家 (含采购人代表)	售后服务 7.5%(主要评分因素)	7.5分	<p>1、标人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应包括①售后服务机构情况；②售后服务计划；③服务能力；④应急服务响应等内容对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价，每有一项上述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投标人所投教师终端、云服务器、学生云终端机生产厂家提供5年免费原厂售后服务电话及上门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的得3分，（需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3、针对供应商提供实施及保障方案中的以下三项内容进行评分：（1）进度计划安排（2）进度保障措施（3）质量保障措施，每有一项上述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5分，未提供不得分。</p> <p>4、根据供应商培训方案中的以下两项内容进行评分：（1）培训目标（2）培训内容。每有一项上述内容与本项目相关的得0.5分，本项最多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	-------------------	----------------------	------	--	--

6	评审委员会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2%	2 分	<p>1.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印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内（强制采购的品目产品除外）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有 1 个得 0.5 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需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封面及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提供得 0.5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p> <p>以上两项最多得 2 分。</p> <p>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p>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认证证书复印件盖公章。
7	评审委员会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2.5%	2.5 分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2.5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0.5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成都市武侯实验智慧黑板采购项目（包件2）

序号	评委类别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细则	说明
----	------	---------	----	------	----

1	评审委员会	报 价 30% (主要评分因素)	30分	<p>以本次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为基准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注： 1、为扶持小型和微型、监狱企业的发展，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即：投标报价-（投标报价×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按照招标文件须知附表规定执行。
2	技术类专家（含采购人代表）	技 术 45% (主要评分因素)	45分	<p>1、投标人完全应答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45分；</p> <p>2、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其它要求”中标注“▲”条款的（共15条）扣2分，共30分。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其它要求”中非标注“▲”条款的（共30条）扣0.5分，共15分。</p>	招标文件的“技术指标参数要求”中有明确规定的、则按照规定提供技术参数及其他要求的佐证材料，如未明确规定的标“▲”的参数条款需提供技术支撑材料（如产品检测报告或向社会公开的产品彩页或厂家技术参数证明等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	技术类专家（含采购人代表）	产 品 综 合 实 力 12% (主要评分因素)	6分 3分 3分	<p>所投智慧黑板生产厂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个完整有效的得1.5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教学软件、集控软件具有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有一个得1.5分。最多得3分。</p> <p>所投智慧黑板、教学软件生产厂商具有CMMI3或以上证书的得3分，不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p>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技术类专家(含采购人代表)	售后服务 9% (主要评分因素)	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响应时间、现场服务支持能力、售后巡检、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应急措施）进行评审，对项目售后服务内容的进行评分：每有一项上述内容与项目相关的得1.2分，本项最多的6分。	

			3分	投标人具有 2019 年以来智慧黑板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1.5 分，本项最多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至少一次合同款项支付票据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	评审委员会	节能、环境标志、无线局域网产品 2%	2分	<p>1.投标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或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印发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内（强制采购的品目产品除外）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有 1 个得 0.5 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范围内的无线局域网产品的，需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封面及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提供得 0.5 分，不能提供不得分。</p> <p>以上两项最多得 2 分。</p> <p>注：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品目清单为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无线局域网产品优先采购范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p>	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证书复印件盖章。
8	评审委员会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2%	2分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的得 1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的扣 0.5 分，扣完为止；有评分索引表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7.7 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

7.8 定标

7.8.1 定标原则

本项目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7.8.2 定标程序

- 一、评审委员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 二、武侯区政府采购中心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并列，投标人属于不发达地区或者少数民族地区的优先，或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投标人属于不发达地区或者少数民族地区的优先，或由采购人自主采取公平、择优的方式选择中标供应商。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依次类推。

在查询期（参加采购活动前十年内），如果中标候选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存在行贿犯罪记录，采购人不确定其为中标人。采购人在确认中标人前，应当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中标候选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是否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采购人在采购活动的过程中，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四川政府采购网、成都信用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

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若中标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三、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中心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结果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五、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六、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9 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受到的非法干预情况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7.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财库[2016]198号）第十六条规定的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评审专家为供应商提供如何竞标、投标（响应）文件编制指导咨询论证的，或者私下到供应商生产经营场所进行参观指导考察的，或者自己或者家人私下接受供应商组织的参观、考察、旅游、送请的，或者自己及家人私下与供应商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者工作人员吃喝玩乐的，视同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应当回避。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二）评标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中心统一保管。

（三）评标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

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标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标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评标因素和评标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标格式评分和撰写评标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标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标过程中和评标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除因规定的义务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标内容。

（六）服从评标现场采购人或采购中心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标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8章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参考文本）

（合同不得偏离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云网络教室（包件1）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 政府采购中心_____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 1、中标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中标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中标商负担。
- 4、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商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 1、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进场施工通知之日 15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
- 2、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商配合进行。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单位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

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单位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单位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的____日内，由其向中标商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款项。

2、合同总价的____%，验收合格壹年后支付。

六、售后服务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叁年。

悬挂物（若有）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及施工安全问题中标供应商终身负责。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商在接到通知后两小时内响应到场，六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中标商三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中标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扣取一定比例的质保金并追究中标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中标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中标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三十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前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____/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____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数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____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

(或仲裁机构) 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 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 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 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 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 鉴定费由甲方承担; 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 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 若双方发生争议, 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 协商或调解不成的, 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 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 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 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成都市武侯实验中学智慧黑板采购项目(包件2)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XX 政府采购中心 _____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随机配件	交货期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 _____元；该合同总价已包括货物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 1、中标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中标商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中标商负担。
- 4、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中标商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采购单位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 1、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进场施工通知之日 15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
- 2、验收由采购人组织，中标商配合进行。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单位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商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单位在招标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单位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商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 5、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五、付款方式

- 1、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的_____日内，由其向中标商核拨合同总价的百分之_____款项。
- 2、合同总价的_____%，验收合格壹年后支付。

六、售后服务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叁年。

悬挂物（若有）必须安装牢固；设备及施工安全问题中标供应商终身负责。

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中标商在接到通知后两小时内响应到场，六小时内完成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修理调换的费用；如货物经中标商三次维修仍不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作中标商未能按时交货，采购单位有权扣取一定比例的质保金并追究中标商的违约责任。货到现场后由于采购单位保管不当造成的问题，中标商亦应负责修复，但费用由甲方负担。中标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
-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_____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三十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一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 (2) ”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三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十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一式六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三份，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